



长沙职业技术学院
CHANGSHA VOCATIONAL & TECHNICAL COLLEGE

“十三五”专业建设规划 (2016-2020 年)

二〇一六年七月

长沙职业技术学院“十三五”专业建设规划 (2016-2020)

为主动对接湖南省、长沙市区域经济发展对人才培养提出的新要求，提升专业人才培养质量，更好服务经济社会发展，根据《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与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湖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纲要》及长沙市委、市政府的有关文件精神及《长沙职业技术学院“十三五”发展规划(2016—2020年)》，特制定专业建设发展五年规划。

一、建设基础

(一) 已取得成绩

“十二五”是学院跨越式发展的五年。在长沙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学院以科学发展观统领全局，紧抓高职教育发展的重要战略机遇，坚持内涵建设与基础建设双管齐下，深化改革，强化管理，努力培养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为促进地方经济社会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2013年11月，学院顺利通过了教育部人才培养工作评估，22项评估指标全部合格。

1. 专业体系基本形成

学院基本形成了以工科专业为主体，以特殊教育类和现代服务类为两翼的专业体系。其中“特殊教育专业”被立项为湖南省示范性特色专业，“特殊教育专业群”立项为湖南省示范性特色专业群；“机械制造与自动化”专业为湖南省立项建设的省级特色专业。

2. 人才培养模式多样

有效地构建了“对接兰天集团、点面结合、订单主导”的汽车技术服务专业人才培养模式、“对接特教职业联盟、校校(企)轮换、学做交替、分段递进”的特殊教育专业(群)人才培养模式、“对接中联重科、分层递进、工学交替、双证融通”的现代装备制造专业群人才培养模式、“对接远大可建、双园轮换、校企交叉，双主体育人”的建筑工程技术专业人才培养模式。

3. 教学资源不断优化

学院大力加强了专业课程体系数字化教学资源建设，构建了学院专业教学管理资源平台、开发了市级在线精品课程6门、院级在线精品课程12门；学院建立了与各专业实践教学体系基本配套的校内专业实习实训室；依托长沙产业园区职业教育集团，通过园校企深度合作，为各专业分别建立了一批校外生产性实习实训基地，有效地满足了各专业学生校外专业见习、专业实习、顶岗实践和就业创业的需要。

4. 人才培养特色有效彰显

学院充分发挥自身在特殊教育师资培养和残疾人高职教育方面的传统优势，进一步加强了特殊教育专业和残疾人高职教育相关专业的内涵建设，着力提高了特教专业和残疾人高职相关专业人才培养质量。学院充分利用坐落在雷锋家乡的资源优势，以雷锋精神为引领，在学院实施了“雷锋式职业人”锻造工程，着力培育“雷锋式学生”、“雷锋式教师”，有效提高了学院师生的道德品质和整体素质，“雷锋

式职业人”育人特色独树一帜。

（二）问题与不足

1. 人才培养质量与现代职业教育的要求还有差距

对先进的办学理念内化不够，按照国家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工学结合、知行合一的要求，专业设置和人才培养质量与地方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契合度不高；国家级品牌专业、国家级精品资源共享课程建设仍未取得突破；教育信息化水平不高，学院办学特色还不够明显。

2. 师资队伍结构有待进一步优化

领军型教学名师、专业带头人的数量较少，培养和引进教学名师、专业带头人的长效机制还不完善；教师实践技能有待提高，师资队伍培养和培训体系尚未健全；具有行业、企业工作经历的专业教师数量不多，来自生产一线的兼职教师承担的教学任务比例不高，“双师型”教师队伍的培养制度尚需完善。

3. 专业体系结构有待进一步调整

随着以“互联网+生产+服务”为代表的新型产业生产与服务模式的推广应用，如何使学院的专业体系能积极适应经济社会发展，主动对接企业岗位人才发展新要求，敏捷响应园区产业发展新业态，还需要进一步完善。

4. 专业教学资源有待进一步建设

尽管在专业教学资源方面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在服务专业教学和长沙产业园区技术技能人才培养培训上，还存在一定不足。在专业数字化教学资源、教学资源库建设、信息

化教学手段上，还需要进一步完善。

5. 社会服务能力有待进一步提升

学院各专业尽管在专业人才培养、师资培训和科研课题研究等方面取得了一定成绩，但在服务经济社会发展、服务园区企业及技术服务等方面还有较大提升空间，需要我们采取有力有效措施，切实提高专业体系的社会服务能力。

二、面临的机遇和挑战

“十三五”时期是推进现代化职业教育体系建设的关键时期，特别是湖南省卓越职业院校建设计划的实施，将为我院的跨越式发展提供千载难逢的机会。如何迎难而上，顺势而为，在“十三五”期间抢抓机遇，大力发展，实现弯道超车，实现学校的跨越发展，是摆在我们面前的头等大事。

（一）国家、省、市教育战略给学院专业建设发展提出了新要求

《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决定》（国发〔2014〕19号）指出，要“形成适应发展需求、产教深度融合、中职高职衔接、职业教育与普通教育相互沟通，体现终身教育理念，具有中国特色、世界水平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

《中共湖南省委、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决定》（湘发〔2014〕18号）等文件指出，要“形成与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紧密结合，结构完整、布局合理、保障有力、开放灵活，体现终身教育理念，与其他各类教育衔接沟通，办学水平国内一流、有效支撑和引领产业发展的具有湖南特色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长沙市委、市人民政府关于

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决定》（长发〔2015〕20号）等文件也指出，要“形成适应长沙转型创新发展需要，与我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和园区经济紧密对接，办学水平国内领先，能有效服务、支撑、提升和引领产业发展的具有鲜明长沙特色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各级党委和政府对于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的高度重视，在为职业院校的发展提供新的机遇的同时，也对职业院校加强专业体系建设提出了新的要求。

（二）园区企业转型和升级为学院专业建设发展提出了新要求

随着《中国制造 2025》的颁布实施和“互联网+制造+服务”经济模式的逐步推广应用，长沙产业园区正迎来了从传统制造业、传统服务业向智能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转型升级的战略机遇期。长沙产业园区的智能化转型升级，要求各企业以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服务化为基本路径，加快发展个性制造、智能制造、精密制造，促进信息技术向市场、设计、生产等环节渗透，推动生产方式向柔性、智能、精细转变，打造标志性制造产业集群、特色产业基地、领军企业和具有国际国内影响力的品牌产品。可以预见，随着长沙市和各产业园区十三五规划纲要的颁布实施，与园区产业紧密对接的高素质专业技术人才将成为紧俏资源。据专家预测，到2020年长沙产业园区人才总量将达到15万人左右，其中专业技术人才6.2万人，企业经营管理人才3.1万人，高技能人才3.5万人，社区和村镇实用人才1.2万人，党政人才1万人。长沙产业园区的技术进步和转型升级发展，对学院专

业建设发展提出了新要求。

（三）湖南省卓越院校建设为专业建设发展提出了新要求

《湖南省职业院校示范性特色专业群建设方案》（湘教通〔2014〕176号）和《关于实施湖南省卓越职业院校建设计划的通知》（湘教通〔2015〕167号）等文件分别指出，要“引导地方政府和学校主管部门对接区域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支柱产业，调整优化区域专业布局，形成与产业深度融合的专业体系，推动人才培养与产业深度融合，提升技术技能人才培养质量，满足产业升级对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需求”；要“引导职业院校根据产业发展需求进一步明确自身的办学定位和专业定位，重点建设与我省优势特色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深度对接的特色专业群，形成错位发展、优势互补的专业发展格局”；要“根据区域或行业经济社会发展规划以及产业发展规划，深入分析区域和行业产业发展现状和趋势，制定本校专业建设规划，推动专业结构战略性调整，形成产教深度融合、引领产业转型升级的特色专业体系”。卓越校项目是湖南省教育厅“十三五”重点推进的综合建设项目，如何抓住契机，以评促建，以评促改，推动我院专业体系的调整与优化，不断激发专业核心竞争力，逐步形成具有我院特色的专业体系，争取在卓越校项目中有所突破，为学院的内涵发展提供助力。

三、建设目标与思路

（一）总体目标

根据国家、省、市经济社会发展规划以及长沙产业园区转型升级要求，全面推进学院专业建设，进一步优化我院“以工科专业为主体，以特殊教育类专业及现代商务类专业为两翼”的专业体系，促进学院专业建设整体水平和社会服务能力的提升。

（二）具体目标

全日制在校生规模稳定在 8000 人左右，通过积极开展专业调整，不断打造“工科主体、两翼齐飞”的专业体系。到 2020 年，招生专业数控制在 30 个左右，形成特殊教育、现代装备制造与服务、智慧商务服务、房屋建筑与环境设计四大特色专业群，每个专业群 3-8 个专业，力争通过五年建设，专业群覆盖我院所有专业。力争将特殊教育专业群建成湖南省示范性特色专业群，力争现代装备制造与服务、智慧商务服务专业群立项省级专业群，建成 4 个校内特色专业和 6 个左右校内重点专业。力争省、市级精品课程达到 20 门，院级精品课程 80 门，主持立项 1 个以上专业教学资源库。建设一支师德高尚、素质精良、业务精湛、结构合理的专业教师队伍，生师比达到 16:1，高级职称占比达到 30%以上，双师素质占比 70%以上。实训条件不断改善，教学仪器设备总值达到 6500 万元以上，校内实训工位占比 0.7 以上。社会服务能力不断提升，校企合作企业数稳定在 120 家以上，年社会培训人日达 8000 以上。

四、建设内容

（一）做好专业结构调整

在“十三五”期间，根据学院事业发展规划，结合专业办学条件和基础，不断优化专业结构，丰富专业内涵，巩固和加强现有优势专业，完善专业结构动态调整机制，将现有专业设置进行合理调整，将原有的3个专业群和群外专业优化调整为特殊教育、现代装备制造与服务、智慧商务服务、房屋建筑与环境设计四大专业群，力争所有专业进群，形成我院“工科主体、两翼齐飞”的专业体系。到2020年，学院专业数控制在30个以内，所有专业达到院级合格专业标准，建成5-7个重点专业，3-4个特色专业。

（二）突出专业群建设

根据“专业基础相通，技术领域相近，职业岗位相关，教学资源共享”的建群原则，依托园校合作、校企合作、校校合作，结合学院专业发展实际情况，继续做好专业群建设发展。整合专业资源，重点建设四大专业群：特殊教育专业群、现代装备制造与服务专业群、智慧商务服务专业群、房屋建筑与环境设计专业群。力争五年内，把特殊教育专业群建成为湖南省示范性特色专业群，现代装备制造与服务专业群、智慧商务服务专业群争取入围省级特色专业群，房屋建筑与环境设计专业群作为学院重点建设项目，按省级特色专业群同步同标准建设。

（三）完善专业动态调整机制

依据人才培养质量和就业质量数据，建立专业质量评估制度，形成专业动态调整长效机制。到2020年，建立健全

专业建设和产业发展同步规划机制、校企协同共建专业机制、专业结构和专业教学内容动态调整机制、专业教学持续改进机制以及专业可持续发展评估机制等一系列特色专业建设机制。

（四）深化人才培养模式改革

按照校企合作、工学结合的总体要求，协同推进专业人才培养模式改革，积极探索定向培养、联合培养、订单培养和“现代学徒制”等多样化的人才培养模式。积极发挥专业群对群内专业的支撑和带动作用，探索“底层互通、中层独立，高层互选”的培养模式，有效提升人才培养质量。积极推行“双证书”制度，尝试将职业资格内容与人才培养进行有效融通。

（五）完善专业标准体系

加强标准体系建设，完善教学系列标准，重点做好专业建设标准、人才培养方案制定（修订）标准、各专业教学标准、顶岗实习标准、技能抽查及评价标准、毕业设计及其评价标准、毕业标准、新生入学标准、实习实训基地建设标准、实训室建设标准、课程建设标准等，形成完备的专业标准体系，为教育教学保驾护航。

（六）课程体系建设

进一步优化课程体系建设，坚持以促进就业为导向、突出能力本位、校企联合、对接行业标准和岗位规范，探索建立“一体四翼”的课程体系，“一体”是指专业教育，“四翼”分别指德育、美育、体育、职育（职业道德）。通过五

年努力，力争建成 80 门院级优质课程，20 门以上省、市级精品课程。积极引入线上教学平台，推行信息化教学，扶持建设专业教学资源库。

（七）师资队伍建设

加强师德师风建设，重视教师的政治理论学习和道德修养，引导教师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增强责任感、使命感，树立忠诚职业教育的远大理想。以核心专业带头人为引领、群内其他专业带头人为骨干，建设一支高水平、专业优势互补的专业群带头人队伍。大力推进专业教师队伍素质提升计划，采取培养、引进、外聘等多种方式，建设形成一支“理念先进、师德高尚、业务精湛、数量充足、专兼结合”的教师队伍。到 2020 年底，专业教师高级职称占比达到 30%以上，双师素质占比 70%以上。建立健全校企共建教师队伍机制，聘用有实践经验的行业专家、技术骨干和能工巧匠担任兼职教师，建设一支以行业企业技术人员为主体、相对稳定、动态更新的兼职教师队伍。

（八）实践教学条件建设

按照群内共享的原则，整合校内实践教学资源，建设专业群实习实训基地。规划期内，学院将通过校企合作等方式，紧密对接特教事业和园区产业发展要求，根据各专业群及群内各专业的实践教学要求，按照一个专业群对应一栋实训大楼的原则，完成学院专业群实训大楼各实训室的规划、设计与建设工作。根据专业特点，按照“理实一体”原则，建设

真实、仿真的实训室，项目开出率力争达到 100%。

按照校企合作、共建共享的原则，建设相对稳定的校外实训基地。校外实训基地的遴选与建设，要与实践教学体系配套，满足生产性实训和顶岗实习需要。

（九）社会服务能力提升

进一步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不断提升毕业生就业率和对口就业率，用人单位和社会满意率，注重毕业生的本地就业比。继续积极拓展专业职业技能培训与鉴定，提高学生双证获取率。鼓励专业走出校门，积极与企业开展合作，提升专业对园区产业的服务能力。继续做好特殊教育国培项目，不断增强服务社会的能力。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在学院层面，成立学院专业群和专业建设领导小组，由院长任组长，主管教学的副院长任副组长，教务处、评估与创建办公室、人事处、各专业群和专业群所在二级分院负责人、企业知名专家为组成人员，全面负责学院专业群和专业建设的统筹规划、组织实施、督促检查和绩效评估等工作。各二级分院分别成立相应的领导机构，全面负责各二级分院专业群与专业建设相关工作。各专业教研室负责组织专业教师开展专业调研、专业申报、专业实训室建设、专业人才培养等具体工作。

（二）加大经费投入

建立正常经费和专项经费相结合的专业群和专业建设

经费投入保障机制。在学院年度正常经费计划中，列为常设科目，保障专业建设日常经费。建立专业群和专业建设专项保障资金，切实保障各专业群及群内各专业开展专业调研、专业人才培养研讨、专业课程体系开发、专业实习实训基地建设、专业师资队伍建设、数字化专业教学资源平台构建、专业产学研社会服务能力提升以及专业对口原则与国际交流所需的各项费用。

（三）强化督导落实

建立工作任务年度计划，细分到部门、到人，做到工作有落实，责任有追究，进度可考量，任务能完成。建立年度任务完成情况考核机制，对各教学单位的专业建设进程与建设任务完成情况进行完成度评估，对完成好的团队予以表彰，对完成不到位的进行责任追究，确保学院各专业建设做到“进程推进有序有效、任务完成保质保量”。